

证券代码：430290

证券简称：和隆优化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北京和隆优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其他投票方式（不含网络投票）相结合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于现军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7,786,09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.232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出席 6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。

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7,786,0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故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制度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等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 2020 年度工作的开展情况和 2020 年度工作的思路，监事会就 2020 年度工作情况做了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7,786,0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故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0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《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4）、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（2021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7,786,0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故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0 年度公司的经营业绩及财务数据，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工作及具体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总结性分析，编制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7,786,0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故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0 年度的经营业绩及财务数据，以 2021 年的经营目标及市场布局为基础，编制了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7,786,0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故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《北京和隆优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7,786,0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故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变更经营场所，根据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派结果，分别对章程的注册地址、注册资本、总股本等条款进行变更，并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备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7,786,0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故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7,786,0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故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北京和隆优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618,0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于现军、董事高瑞峰、董事李明党是南京优控乐源智能技术中心（有限合伙）的股东，因此，于现军、董事高瑞峰、董事李明党系该议案关联方，故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颐合中鸿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韩松、张辛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、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和隆优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《北京颐和中鸿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和隆优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见证法律意见书》

北京和隆优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21 日